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GLE RID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鷹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01)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鷹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熊敬柳先生（「熊先生」）因彼有意投放更多時間於彼之其他業務承擔而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起生效。

熊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概無任何與彼辭任有關之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熊先生於其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於熊先生辭任後，(i)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已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A條所規定的最少人數；(ii)董事會並無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的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iii)審核委員會主席懸空、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低於最少人數且根據上市規則第 3.21條並無擁有合適資格或專業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iv)不符合薪酬委員會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遵守上市規則 第3.25條的規定；及(v)不符合提名委員會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項下的規定。

本公司將物色合適人選填補空缺，並預期將根據上市規則第3.11, 3.23, 3.27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5.1條的要求，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起計三個月內，委任接任董事。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佈。

承董事會命
鷹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董樹新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二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七名董事。執行董事為陳耀彬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胡海松先生、董樹新先生、黨銀良先生及丁世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桂生悅先生及王憲章先生。